

##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4年6月24日以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通知，2014年6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名，实到9名。监事会监事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题：

1、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并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因激励对象发生绩效考核结果不符合全部解锁要求、职务变动、离职、退休、当选公司监事等情形，公司将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回购并注销59名激励对象获授且尚未解锁的334.76万股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327.025万股，回购价格7.1元/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7.735万股，回购价格9.03元/股。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回购并注销此部分限制性股票。

2、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限制性股票解锁的议案》。

公司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期解锁及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的条件已全部成就，同意927名激励对象获授的2,321.922万股限制性股票申请解锁，其中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1,965.537万股，预留限制性股票356.385万股。

公司将在接受激励对象解锁申请后，统一办理符合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锁，具体股份上市日期另行确定并公告。

董事牛波先生、曹建伟先生、于莉女士、奉定勇先生、段海

燕先生作为激励对象回避了对此议案的表决。

特此公告。

郑州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